

2022 年度梅州市城市燃气服务中心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梅州市城市燃气服务中心 概况

- 一、单位 主要职责
- 二、单位 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梅州市城市燃气服务中心 2022 年度部门 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梅州市城市燃气服务中心 2022 年度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梅州市城市燃气服务中心 概况

一、单位 主要职责

按市编委“三定”方案规定，我中心负责梅州城区燃气行业的服务保障工作，依法落实燃气行业涉及的建设、贮存、输配、经营、使用规范等。同时负责监督梅州中燃公司履行特许经营协议的管理，协调解决梅州中燃公司在业务拓展过程中的相关问题。

二、单位 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梅州市城市燃气服务中心事业编制 6 名，主任 1 名，副主任 2 名。内设机构 3 个。

（一）领导配备情况（共 3 人）：

主任：陈春强，负责中心全面工作；

书记：张献明，负责党支部全面工作；

副主任：张献明，负责分管计生、工青妇、人事教育、综治、老干部、志愿者、信访维稳、财务和会计等工作；

副主任：谢伟兴，负责分管燃气管理、安全生产等工作。

1、办公室：负责中心办文、办会工作，计划生育工作，信访办理、人事工作（任职、调动等），发展党员等党务工作，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

2、财务室：公章的使用管理，财务支配、工资发放等财会工作。

3、业务室：负责组织开展燃气安全检查，上级交办的其他

工作；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单位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梅州市城市燃气服务中心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梅州市城市燃气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58.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3.4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3.9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梅州市城市燃气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97.6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548.1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梅州市城市燃气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58.16	本年支出合计	57	663.2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0.14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15.09
总计	30	678.31	总计	60	678.31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决算表

单位：梅州市城市燃气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58.16	658.12	0.00	0.00	0.00	0.00	0.0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48	13.4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48	13.4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99	8.9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49	4.4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0	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0	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00	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2.58	92.54	0.00	0.00	0.00	0.00	0.0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92.58	92.54	0.00	0.00	0.00	0.00	0.05

表 2

收入决算表

单位：梅州市城市燃气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58.16	658.12	0.00	0.00	0.00	0.00	0.05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 事务支出	92.58	92.54	0.00	0.00	0.00	0.00	0.0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8.11	548.1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 出	541.41	541.4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 程支出	541.41	541.4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70	6.7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70	6.7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 3

支出决算表

单位：梅州市城市燃气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63.21	115.67	547.55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48	13.48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48	13.48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99	8.99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49	4.49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9	3.99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9	3.99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99	3.99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7.63	91.50	6.14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97.63	91.50	6.14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单位：梅州市城市燃气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63.21	115.67	547.55	0.00	0.0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89	0.00	3.89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93.75	91.50	2.25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8.11	6.70	541.41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541.41	0.00	541.41	0.00	0.00	0.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541.41	0.00	541.41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70	6.7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70	6.7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梅州市城市燃气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58.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3.48	13.48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99	3.99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96.56	96.56	0.0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梅州市城市燃气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48.11	548.11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 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梅州市城市燃气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58.12	本年支出合计	59	662.15	662.15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1.1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60	7.15	7.15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1.18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669.30	总计	64	669.30	669.3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梅州市城市燃气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662.15	114.60	547.5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48	13.48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48	13.48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99	8.99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49	4.49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9	3.99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9	3.99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99	3.99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6.56	90.43	6.14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96.56	90.43	6.14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89	0.00	3.89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92.68	90.43	2.2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梅州市城市燃气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662.15	114.60	547.5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8.11	6.70	541.41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541.41	0.00	541.41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541.41	0.00	541.4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70	6.7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70	6.7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梅州市城市燃气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0.8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74
30101	基本工资	27.55	30201	办公费	0.27
30102	津贴补贴	35.38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12.52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1.24	30205	水费	0.2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99	30206	电费	0.3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49	30207	邮电费	0.3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99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8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6.7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梅州市城市燃气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24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4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梅州市城市燃气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梅州市城市燃气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10.86		公用经费合计	3.7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梅州市城市燃气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 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梅州市城市燃气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 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梅州市城市燃气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第三部分：梅州市城市燃气服务中心 2022 年度部门决算 情况说明

一、2022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梅州市城市燃气服务中心 2022 年度总收入 678.31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658.1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58.12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543.7 万元，增加 475%。主要变动情况是我中心根据市政府部署、发改局和主管局安排，作为梅州市城区老旧小区户内燃气设施及实验路片区配套基础设施改造项目的业主，2022 年 9 月份下达中央资金 1943 万元，同年 10 月我中心按相关文件和要求申报支付该工程的工程款 541.4 万元。支付方式为财政局“直接支付”。另外，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收入较去年增加 1.95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 0.0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0.01 万元，下降 16.67%。主要变动情况：银行基本户存款减少，大部份收入由财政直接拨付到零余额账户内，基本户存款减少，银行利息相应减少。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梅州市城市燃气服务中心 2022 年度总支出 678.31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663.21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15.6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2.08 万元，增长 11.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基本工资较去年增加 3.45 万考核奖金较去年增加了 12.5 万，绩效工资较去年减少 7 万。基本养老保险增加 0.11 万，职业年金增加 0.05 万，医疗保险增加 0.07 万，住房公积金增加 0.07 万。另外商品和服务支出类比去年增加 2.95 万元。

2. 项目支出 547.55 万元，2021 年项目支出为 5.76 万，2022 年项目支出 547.5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541.79 万元，增长 9389.6%。主要变动情况：我中心根据市政府部署、发改局和主管局安排，作为梅州市城区老旧小区户内燃气设施及实验路片区配套基础设施改造项目的业主，2022 年 9 月份下达中央资金 1943 万元，同年 10 月我中心按相关文件和要求申报支付该工程的工程款 541.4 万元。支付方式为财政局“直接支付”。另外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 3.89 万，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3 万。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梅州市城市燃气服务中心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658.1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58.1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543.7 万元，增长 475.2%；要变动情况：我中心根据市政府部署、发改局和主管局安排，作为梅州市城区老旧小区户内燃气设施及实验路片区配套基础设施改造项目的业主，2022 年 9 月份下达中央资金 1943 万元，同年 10 月我中心按相关文件和要求申报支付该工程的工程款 541.4 万元。支付方式为财政局“直接支付”。另外，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收入较去年增加 1.9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

（二）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梅州市城市燃气服务中心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662.1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62.15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552.4 万元，增长 503.3%；主要变动情况：我中心根据市政府部署、发改局和主管局安排，作为梅州市城区

老旧小区户内燃气设施及实验路片区配套基础设施改造项目的业主，2022 年 9 月份下达中央资金 1943 万元，同年 10 月我中心按相关文件和要求申报支付该工程的工程款 541.4 万元。支付方式为财政局“直接支付”。另外，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较去年增加 11 万；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

三、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梅州市城市燃气服务中心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基数为 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基数为 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基数为 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基数为 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基数为 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

数为 0，不可比）；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基数为 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

2022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我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2022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我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主要用于我中心有一辆综合保障皮卡车，用于日常燃气安全检查，用车类型为“其他车辆”。不涉及“三公”经费的车辆运行维护费用。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我单位无公务接待，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0 次，接待人数共 0 人。我单位无公务接待。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 年度本单位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我单位是非参公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内。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单位 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8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8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政府采购金额的计算口径为部门纳入 2022 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金额之和。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日常检查燃气安全工作；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中

心没有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的项目支出。我中心 2022 年度只有 4.5 万元的梅州市燃气管理经费，其余项目支出为《**老旧小区户内燃气设施和实验路片区道路更新改造项目**》工程款，该工程款是中央资金。不列入市级绩效管理工作考核范围。

绩效自评结果。我中心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2022 年度全年预算数 658.12 万元，决算数 658.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其中 541.4 万元为《**老旧小区户内燃气设施和实验路片区道路更新改造项目**》工程款，该工程款是中央资金，我中心根据市政府部署、发改局和主管局安排，作为梅州市城区老旧小区户内燃气设施及实验路片区配套基础设施改造项目的业主，2022 年 9 月份下达中央资金 1943 万元，同年 10 月我中心按相关文件和要求申报支付该工程的工程款 541.4 万元。支付方式为财政局“直接支付”。**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的 98.87%。**我中心 2022 年度完成的工作具体如下：

（一）持续开展学习，提升中心成员整体素质。2022 年上半年，我中心积极通过班子会议、集体学习、网络学习等形式，开展了一系列学习活动，主要学习了党的十九大精神、省第十三次党代会精神，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批示指示精神，认真学习燃气安全生产方面的业务知识。通过学习，提高了中心成员的党性修养与政治素养，提升了燃气安全管理相关的业务能力水平。

（二）以燃气安全监管为中心，切实抓好安全生产监督检查

工作。

我中心坚持把城区燃气安全运行作为工作的重中之重，采取多形式结合，积极开展安全检查督查，督促梅州中燃公司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做好安全生产工作。

一是坚持好日常监管。我中心坚持以每周 2-3 次的频率到梅州中燃公司东升、畚江 LNG 气化站、小区、工业园区、商户等场所进行日常安全检查，督促中燃公司落实好日常 安全检查工作。上半年检查共发现的燃气安全标识破旧、交接班签名缺漏等一般安全隐患 12 处，均已整改完毕。

二是开展专项检查。根据《关于立即开展餐饮经营单位用气安全专项检查的紧急通知》文件精神，我中心同志配合梅州中燃安检人员与专业检测设备，对城区多家餐饮用户进行燃气安全专项检查，告知加装燃气报警器的要求，对存在隐患的银星餐厅等商户下发整改通知书。为防御广东省强降雨天气，我中心于 5 月 11-12 日东升及畚江中燃 L-CNG 加气站防汛设施、天然气接收门站工程状况进行检查，确保各关键场所具备符合要求的防汛抗洪能力，排查安全隐患。

三是开展节前安全检查。春节、“五一”和“端午”假期，我中心积极配合市住建局开展梅州市区 6 个瓶装液化气销售点、3 个中燃营业厅、2 个中燃 LNG 气站、雁南飞茶田景区、广东省四零一厂、嘉应大学食堂、碧桂园小区等场所进行节前安全专项检查。

（三）通过多种渠道、形式积极开展燃气安全知识普宣传活动。

我中心重视开展燃气安全宣传工作，今年来，我中心组织了燃气安全进学校、进社区、进商企宣传活动，主动联系梅江区、梅县区教育部门，深入梅江区人民小学，开展燃气安全主题班会，到陶然居小区、阳光花园小区、阿具饭店、福临酒店等进行现场宣传，通过分发《燃气安全手册》、宣传栏等途径开展宣传教育活动。其中“进校园”宣传活动取得较好成果，覆盖了梅江区及梅县区 360 余所中、小学校及幼儿园，总计约 3500 余个班级、17 万余名学生。春节期间，在电视台、广播、微信公众号等媒体渠道通过宣传片、推文等形式宣传燃气相关安全知识，让燃气安全知识走进千家万户。

（四）积极配合开展安全检查工作。

根据《梅州市城镇燃气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实施方案》，我中心配合市住建局相关部门到五华、蕉岭、丰顺、兴宁、梅县各县区天然气场站、瓶装液化气销售点、小区、大型商场等 13 个场所进行安全检查，同时对居民、商户现场普及宣传燃管道天然气/瓶装液化气安全知识。

（五）持续推进全市燃气企业相关人员培训考核工作。

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燃气行业从业人员均应经专业培训并经燃气管理部门考核合格的相关规定，我中心于 2022 年上半年牵头组织市燃气企业瓶装燃气送气工培训考核活动，参训

264 人，考核合格 264 人。9 月组织对燃气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维修抢险人员共 70 人进行培训，对切实做好城镇燃气安全管理工作，遏制燃气事故发生起到了积极作用。

（六）积极推进气源工程建设进度。

2022 年继续对梅州市天然气接收门站工程（含：高铁下穿工地、长输管网接收门站两个关键工程点）进行监管，督促梅州中燃在安全施工前提下按期达成工程进度，协调交通、公路、施工企业和当地政府，解决项目施工过程中的问题，经过多方努力，于 9 月 29 日达到通气条件。

（七）积极参与突发事件处置工作。

2022 年 4 月 14 日晚上，在市发展和改革局下发《关于调整梅州城区管道天然气销售价格的通知》后，有较多群众到中燃新中路营业厅等多个营业网点聚集充值，造成人群聚集。我中心立即响应，连续几天奋战在一线，分派同志到充值现场配合各相关部门做好疫情防控、群众疑惑解答、政策宣传等工作，并督促梅州中燃严密关注社会舆情，配合其和相关部门做好舆情研判及防范化解工作。

（八）全力推进老旧小区户内燃气设施和实验路片区道路更新改造项目。

克服人员少、业务新的困难，认真做好项目前期工作，使项目于 10 月 26 日发出开工令。针对入户安装后存在的问题，与代建中心一起共同承担责任，全力推进，积极主动协调，安全、

高效推进项目实施，消除安全隐患。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2022年，从群众聚集充值、多项客户投诉等一系列事件中，反映出我中心和梅州中燃公司缺乏高效沟通。在社区燃气工程推进受阻、进行价格调整等重要事件中均没有充分商讨，导致我中心对一些事件后知后觉。

三、2023年工作打算

（一）进一步加强燃气安全生产管理工作。

1. 继续在市住建局的领导下加强对全市燃气行业安全工作的指导。继续协助开展燃气行业从业人员培训考核。

2. 继续督促梅州中燃公司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做实做细安全生产各项工作。继续深刻吸取燃气事故及群众聚集充值事件的教训，监督梅州中燃公司加快完成老旧燃气管道的更新置换以及解决管线缠绕问题。加大管线巡查力度，特别涉及第三方开挖的、尤其是涉及管廊建设的管线，及时发现并排除安全隐患，防止事故的发生。

3. 继续利用报纸、电视、广播、微信、宣传栏、横幅、海报等多种媒体、多种形式，加大燃气安全知识的宣传力度，不断提高广大市民的燃气安全知识，提高燃气安全意识。

4. 进一步推进天然气项目平稳较快发展。我燃气中心将继续督促梅州中燃公司加快门站项目及其配套市政管网建设，推进“市市通”工程开展。

5. 督促梅州中燃公司继续加强客户服务工作，提高服务水平，进一步优化在粤省事、粤商通线上燃气业务办理的事项，获得用户更广泛的满意度。加快老旧城区燃气管道的敷设，进一步提高管道燃气普及率，促进绿色能源（天然气）的进一步普及。

（二）切实加强自身建设。

2023 年，我燃气中心将继续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进一步深入开展学习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加强干部队伍建设和党风廉政建设，进一步完善制度措施，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营造风清气正的工作环境。进一步解放思想、奋发进取、破难攻坚，不断推动绿色环保能源（天然气）的普及，不断加强燃气安全服务保障工作，不断提高燃气安全服务保障水平，勤政廉政，努力开创燃气安全服务保障工作新局面。 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无。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

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